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 B

编号：2016-042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并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年5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486号），接到来函后公司高度重视，根据问询函相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对所问询事项逐一进行回复如下：

一、2016年4月26日，公司公告向中植集团关联公司收购中程租赁100%股权；4月29日和5月10日，公司先后两次公告中植集团关联公司从二级市场累计购买公司股票达10%，请公司结合前述媒体质疑，核实相关交易及股票买入行为发生之前，公司及相关交易各方是否就该等事项存在统一的协议安排。

回复：经向公司董事会和实际控制人核实，相关交易及股票买入行为发生之前，公司及相关交易各方对该等事项不存在统一的协议安排。

二、请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与中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就公司后续经营等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项存在合作协议。如有，请及时披露。

回复：经向公司董事会和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与中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就公司后续经营等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项存在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